

证券代码：833407

证券简称：ST 亚华医

主办券商：国海证券

深圳亚华医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法律、法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11 月 8 日 10:00-12:00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3407	ST 亚华医	2024 年 11 月 6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自贸西街 151 号招商局前海经贸中心一期 B 座 1901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原审计机构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自 2021 年起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，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，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职责。

鉴于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，为确保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，经公司综合评议，拟聘任鹏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本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。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、管理层根据市场行情等因素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审计费用，办理并签署相关服务协议事项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：法人股东代表凭法人持股凭证、证券账户卡、法人代表人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、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者身份证办理登记。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证券账户卡、持股凭证办理登记。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、授权委托书、委托人证券账户卡、持股凭证办理登记。办理登记手续，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，但不受理电话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4年11月8日10:00-12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自贸西街151号招商局前海经贸中心一期B座1901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谢俊，电话：13682493315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参会股东交通费、食宿费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、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深圳亚华医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深圳亚华医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10月23日